

计算机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 预答辩及答辩统一组织实施办法（试行）

一、组织原则：

根据学校文件：关于印发《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的通知（师大研【2019】83号）、《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办法》（师大研【2022】19号）及关于印发《福建师范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工作规定（修订）》的通知（闽师研【2020】3号）规定，各学位点应在规定时间内统一组织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开题、预答辩（博士生、学硕）及答辩，确保评价标准一致。

二、统一组织要求：

1、开题：

各学位点在第三学期结束前负责统一组织实施学位论文开题，学位点负责人负责考评小组成员的选聘和分组。

考评小组由校内外本专业（领域）或相关专业（领域）的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或具有博士学位的导师组成，硕士生考评小组人数为3人，博士生考评小组人数为5人，且原则上考评小组成员不包含论文指导教师。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由考评小组集体评分、表决。75分及以上为合格，不合格者，应重新进行开题报告，两次开题时间间隔不少于2个月。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须公开进行（涉密学位论文除外），各学位点确定统一开题时间后，须至少提前三天将电子版《计算机与网

络空间安全学院研究生开题信息汇总表》提交学院。

2、预答辩：

各学位点在学位论文送审前一个月负责统一组织实施学位论文预答辩，学位点负责人负责考评小组成员的选聘和分组。

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委员会由 5 位本学科或相关学科的教授(或具有博导资格的副教授)的同行专家组成，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二分之一，预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正高职称的博士生导师担任；

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委员会由 3 位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组成，其中导师不少于 2 人。预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担任。

预答辩委员会设秘书 1 人，须由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或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原则上考评小组成员不包含论文指导教师。

除内容涉及国家秘密或者商业秘密外，预答辩应当公开举行。各学位点确定统一预答辩时间后，须至少提前 3 天将电子版《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及预答辩安排表》以及《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信息汇总表》提交学院用于网站公布。

3、答辩：

各学位点根据每年学校工作具体安排负责统一组织实施学位论文答辩，学位点负责人负责考评小组成员的选聘和分组。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至少由 5 位具有教授(或具有博导资格的副教授)的同行专家组成，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二分之一，外

校(非申请人所在单位)同行专家应为博士生导师且不少于2人。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校外博士生导师担任;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至少由5位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组成,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人,外校(非申请人所在单位)同行专家应为硕士生导师且不少于1人。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担任。论文指导教师可参加答辩委员会,但不能担任主席。

答辩委员会设秘书1人。其中,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秘书须由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秘书须由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或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原则上考评小组成员不包含论文指导教师。

除有保密要求外,答辩一般应公开举行。各学位点确定统一预答辩时间后,须至少提前3天将电子版《答辩公告模板》、《答辩安排导入模板》以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信息汇总表》提交学院,用于学院网站公布并报送研究生院备案。

三、具体组织流程及要求请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四、专家费用标准按照学校文件《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毕业论文开题、评阅和答辩费开支标准有关规定(修订)》执行。

五、本办法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负责解释。

六、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试行期满后,根据实施情况修订完善。